

臺南市109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菸檳防制議題共識暨增能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學校健康促進實施計畫
- 二、臺南市108學年度辦理學校健康促進實施計畫
- 三、臺南市政府教育局109年9月17日南市教安(二)字第1091124982號函

貳、目的：

- 一、提升教育人員推動菸檳防制的知能。
- 二、為促進學校評估衛生與健康促進需求，結合社區資源，透過健康教育與活動及健康服務之實施，引導師生健康自主管理，營造健康校園。
- 三、持續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並組成議題校群，投注資源與專業輔導進行問題改善，以期改善健康問題。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臺南市立西港國中
- 四、協辦單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肆、辦理時間：109年11月13日(星期五)下午1時至4時30分

伍、辦理地點：臺南市立西港國中閱覽室(臺南市西港區文化路41號)

陸、參加對象：

- 一、本市109學年度菸檳防制議題中心學校(西港國中)和種子學校(下營國中、南新國中、永仁高中、永康國中、麻豆國中、安南國中)，請務必派員參加(校長、學務主任、衛生組長、護理師、健康教育老師等，每校請指派2-3人代表出席)。
- 二、本市109學年度主推菸檳防制議題學校務必派員參加。
- 三、健康促進學校計畫業務相關人員或對菸檳防制議題有興趣人員鼓勵踴躍參加。

柒、報名方式：請參加人員於109年11月11日(星期三)前至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中心教師學習護照系統完成報名(開課單位：西港國中)，公務人員請至公務人員終身學習網報名，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研習名額60名，額滿為止)。

捌、活動流程：

時間	內容	主講人/主持人
13:00~13:20	報到	西港國中團隊
13:20~13:30	開幕式	教育局 衛生局 西港國中黃柄權校長
13:30~14:30	菸檳防制之實務推動 -以健康促進學校為例	臺北醫學大學苗迺芳教授
14:30~14:40	休息	
14:40~15:40	菸檳防制前後測成效評價說明 與撰寫	臺北醫學大學苗迺芳教授
15:40~15:50	菸檳防制校群學校 推動計畫工作項目與期程	西港國中
15:50~16:00	綜合座談	教育局 衛生局 臺北醫學大學苗迺芳教授 西港國中

玖、經費來源：由109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計畫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壹拾、承辦學校工作有功人員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敘獎。

壹拾壹、承辦學校工作人員及各校參加人員請核予公(差)假與會。

壹拾貳、為響應環保政策，請參與人員自備環保杯具。